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1－089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完成的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邱丽敏女士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计划实施情况概述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因家庭资产规划需要,邱丽敏女士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不超过34,686,000股公司股票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2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20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分别简称为“201号私募基金”、“202号私募基金”、“203号私募基金”),并与上述玄元科新私募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该私募基金由邱丽敏女士及其儿子周诚智先生共同100%持有。本次股份变动系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进行的转让,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发生变化。

2021年8月21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邱丽敏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在2021年6月1日至2021年8月19日期间转让公司股票16,145,200股给201号私募基金及202号私募基金。

上述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二、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2021年9月1日,公司收到了持股5%以上股东邱丽敏女士发来的《转让计划进展的告知函》,邱丽敏女士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在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31日期间转让公司股票12,919,400股给202号私募基金及203号私募基金。本次转让完毕后,邱丽敏女士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已完成,且本次转让计划的转让数量已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03%。具体情况如下:

1、股东转让股份情况

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方式	转让日期	转让价格(元/股)	转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邱丽敏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大宗交易	2021年8月24日	9.16	3,765,000	0.30%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大宗交易	2021年8月25日	8.86	2,256,000	0.18%
		大宗交易	2021年8月26日	8.98	2,448,400	0.19%
		大宗交易	2021年8月31日	9.46	4,450,000	0.35%
合计					12,919,400	1.03%

注:表格数据小数点位误差四舍五入导致。

2、本次股份转让前后邱丽敏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 股份数量(股)	本次转让前 持股比例	本次转让后 股份数量(股)	本次转让后 持股比例
邱丽敏	合计持有股份	105,108,427	8.34%	92,189,027	7.32%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5,108,427	8.34%	92,189,027	7.32%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0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7,598,300	1.40%	17,598,300	1.4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598,300	1.40%	17,598,300	1.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17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0,710,200	0.85%	10,710,200	0.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10,200	0.85%	10,710,200	0.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10,710,200	0.85%	10,710,200	0.8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0,710,200	0.85%	10,710,200	0.85%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5,435,000	0.43%	9,200,000	0.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435,000	0.43%	9,200,000	0.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合计持有股份	–	–	9,154,400	0.7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	–	9,154,400	0.73%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合计		149,562,127	11.87%	149,562,127	11.87%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邱丽敏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		
权益变动时间	2021年8月24日至2021年8月31日		
股票简称	沃尔核材	股票代码	2130

注:表格数据小数点位误差四舍五入导致。

三、股东转让股份比例达到1%的具体情况

变动类型(可多选)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股、B股等)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A股	12,919,400	1.03
合 计	12,919,400	1.03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149,562,127	11.87%	149,562,127	11.8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9,562,127	11.87%	149,562,127	11.87%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股权变动系股东履行前期已披露的股份转让计划。
	根据公司2021年5月26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增加一致行 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57),邱丽敏女士拟以大宗交易方式转让不超过34,686,000股公司股票给广州市玄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玄元科新20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20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玄元科新20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并与上述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签署《一致行动协议》。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股东邱丽敏女士严格遵守股份转让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或股份转让计划一致。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如是,请说明违规的具体情况、整改计划和处理措施。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如是,请说明对应股份数量占现有上市公司股本的比例。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收购的情形	是□ 否□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7.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
2. 相关书面承诺文件	□
3. 律师的书面意见	□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邱丽敏女士本次股份转让计划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201号私募基金、202号私募基金及203号私募基金通过本计划受让的沃尔核材股票将与邱丽敏女士的持股合并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3、本次增加一致行动人及持股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一致,本次股份转让计划已实施完毕。

4、邱丽敏女士本次转让股份计划属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成员内部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3308　证券简称:应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7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9月1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召开(http://roadshow.sseinfo.com)2021年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说明会”)。本次说明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1年8月31日,公司发布了《应流股份关于召开2021年上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本次说明会于2021年9月1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召开,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杜应流先生、财务总监钟为义先生、董事会秘书杜超先生参加了本次会议,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答。

二、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情况

问题1:杜总好,半年报中说”某型号涡扇发动机叶片克服不利因素继续稳定批量供货”,此不利因素具体是什么?

答:主要是原辅材料价格、人工成本、疫情等不利因素。谢谢!

问题2:请问今年上半年航空材料板块的利润、毛利率?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谢谢您的问题! 公司上半年两机业务和核能材料业务发展良好!对公司毛利额贡献的占比不断提高,两机业务毛利率为48.89%,核能材料毛利率为45.64%,谢谢您者关心!

问题3:请问贵公司有没有给国产打飞机供应零部件??

答:公司为国产大飞机配套的机匣等产品正在开发。谢谢!

问题4:公司去年底生产员工数下降的原因,是否存在招工困难,目前一线生产人员能否满足下半年订单生产交付的需求?

答:公司目前员工数量保持稳定,并提高了智能化水平,不存在招工困难,目前生产人员可以满足下半年订单生产要求。谢谢!

问题5:杜总好,请问上半年管理费增加的原因?

答:主要是职工薪酬和税费增加,导致管理费用增加,谢谢!

问题6:请问公司下半年的叶片订单情况如何?募投项目“高温合金叶片精密铸造项目”,目前进展如何,预计何时能投产?

答:公司目前正在稳定批量的生产叶片等高温合金产品。募投项目“高温合金叶片精密铸造项目”预计年底前投产。谢谢!

问题7:1、请问2.4亿的预付款是什么物料?为何同比剧增?2、请问航空发动机燃气轮机相关产品的年销售额,未来在总营收里面,占比多少?按照公司的规划

答:公司预付款增加主要是为了防范原材料价格继续上涨,采购原材料增加。2020年公司航空发动机和燃气轮机产品销售收入为32,087.49万元,2021年上半年为21,319.23万元。谢谢!

问题8:公司机匣业务上半年交付情况已经下半年的交付预期?受原材料汇率冲击,公司能否完成年初制定的全年收入以及利润目标?

答:公司机匣产品将在下半年交付客户。谢谢!

问题9:领导能否介绍一下应流航源作为小巨人企业目前收入和净利润情况?

答:应流航源作为上市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收入和净利润均呈现出逐年上涨趋势。谢谢!

问题10:杜总好,其它上市都有披露细分订单情况供投资者参考,但公司从不公开说明投资者关心的订单情况,只能参考机构投资者私下了解的信息。请公司在违反保密原则的情况下,披露一下两机高温部件目前的总订单情况,谢谢?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相关主管业务部门制定的信息披露及保密制度,在合规的范围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请以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为准,谢谢!

问题11:杜总好,公司可否在信息披露上加强透明度。互动交流从不回复,业绩预告也只是按强制要求执行,从不自愿性披露,但股价走势往往说明业绩提前泄露,这对个人投资者很不公平。

答:投资者您好!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相关主管业务部门制定的信息披露及保密制度,在合规的范围内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请以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为准,谢谢!

问题12:疫情影响,航空业萧条,对公司业务影响有多大?影响是否体现在出口业务的下降?另外公司是否是国内的大飞机供应商?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疫情影响,境外持续严重,对境外经济影响也较大,对公司出口业务有所影响,随着境外国家政府克服疫情影响,经济逐步复苏,出口业务将逐步好转,谢谢!

问题13:请公司领导介绍一下公司上半年两机、核电业务毛利率情况?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谢谢您的问题! 公司上半年两机业务和核能材料业务发展良好!对公司毛利额贡献的占比不断提高,两机业务毛利率为48.89%,核能材料毛利率为45.64%,谢谢您的关心!

问题14:杜总好,请问公司航空发动机高温合金母基材料的认证进展,是否取得了客户的验证?

答:公司有自产高温母合金的计划,目前正在认证过程中。谢谢!

特此公告。

安徽应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1－053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0年5月7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包括购买理财产品、信托产品、债券、金融衍生品、开展委托贷款业务(对象不能为公司关联方)、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等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投资品种。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在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资金可以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

一、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	收益情况(元)
1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富江南之瑞鼎添盈A计划R1610期01	非保本浮动收益	2020－10－21	2021－8－31	4.05%	3,000	本金全部收回,获得收益1,045,232.88元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94.41	–
2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20.20	–
3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29.58	–
4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45.63	–
5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2,500	152.08	–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44.70	–
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73.43	–
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08.17	–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76.36	–
10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04.52	–
1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2	券商理财产品	6,000	–	–	6,000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34.85	1,034.85	0.8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1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5,000
16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	–	2,500
17	银行理财产品	2,500	–	–	2,500
18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	–	3,000
19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20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21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2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	–	4,000
合计		76,034.85	33,034.85	1,149.95	43,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8,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9.96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5.2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43,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7,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878　证券简称:武进不锈　公告编号:2021－054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情况概述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待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用以置换)参与位于中心河路西侧、丰收路南侧国有土地使用权的竞拍,授权公司董事长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的价格参与本次土地使用权竞买。如竞拍成功,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代理人办理相关手续及签署相关文件。最终购地总价及其他详细信息以最终签署协议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7月30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拟参与国有土地使用权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通过竞拍,以人民币53,600,000元竞得中心河路西侧、丰收路南侧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近日,公司与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了该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交易双方基本情况

1、土地受让方: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

2、土地出让方: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出让人: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址:常州市新北区太湖东路103－1号楼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宗地编号:GZX20211802

2、地块名称:中心河路西侧、丰收路南侧地块

3、地块位置:中心河路西侧、丰收路南侧

4、宗地面积:71465(平方米)

5、宗地用途:工业用地

6、出让年限:30年

7、出让价款:53,600,000元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参与并竞得国有土地使用权,主要是作为公司未来扩建或新建项目储备用地,为公司生产经营提供必要的保障,增强公司持续发展能力。该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暂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和盈利水平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九月二日

证券代码:603155　证券简称:新亚强　公告编号:2021－040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5,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184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589号)核准,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89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1.8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38,646,500.00元,扣除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费用38,646,5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200,000,000.00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了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20]91010001号《验资报告》。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迁分行宿豫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5,000	1.50%－3.83%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4天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理财由专门机构、专职人员负责。每笔具体理财业务由财务负责人审批并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协议中应明确界定产品类型为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等短期投资品种。

2、公司及财务负责人应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或影响正常资金流动需求的状况,应及时采取相应措施。

3、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产品名称: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2、产品性质: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产品期限:184天。

4、浮动收益率范围:1.50% – 3.83%。

5、委托认购日:2021年8月31日。

6、收益起算日:2021年9月1日。

7、产品到期日:2022年3月4日。

8、产品风险评级:低风险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投向为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三)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委托理财,投资产品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本次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类型为保本保最低收益型,风险评级结果为低风险产品,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相关要求。

2、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根据需要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与监督。在公司审计部门核查的基础上,如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认为必要,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988),注册资本为29438779.1241万元,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经审计)	2021年6月30日/2021年6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04,591,662.00	2,157,169,657.79
负债总额	138,040,331.68	128,911,682.19
资产净额	1,966,551,330.32	2,028,257,975.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71,836.86	59,681,746.53

(二)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占公司2021年6月30日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21.51%。

(三)公司是在确保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公司短期投资本金根据理财产品类型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银行存款,所得收益相应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或利息收入(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确认的会计处理为准)。

五、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选取投资安全性较高、流动性好、风险性较低,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现金管理类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主要面临收益波动、流动性以及投资实际收益不达预期等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1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1年5月18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及投资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0)。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结构性存款	15,000	15,000	107.78	–
2	结构性存款	20,000	20,000	291.95	–
3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68.76	–
4	结构性存款	65,000	65,000	955.73	–
5	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8.63	–
6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5.10	–
7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47.81	–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88.47	–
9	结构性存款	2,000	–	–	2,000
10	结构性存款	8,500	8,500	114.76	–
11	结构性存款	10,000	10,000	30.42	–
12	结构性存款	30,000	–	–	30,000
13	结构性存款	20,500	–	–	20,500
14	结构性存款	19,500	–	–	19,500
15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14.71	–
16	结构性存款	2,450	–	–	2,450
17	结构性存款	2,550	–	–	2,550
18	结构性存款	7,000	–	–	7,000
19	结构性存款	5,000	–	–	5,000
合计		245,500	156,500	1,734.12	89,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5.9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89,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1,000
总理财额度					100,000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152　证券简称:广电运通　公告编号:临2021－071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恢复审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分拆所属子公司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至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尚需深交所的审核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注册,存在不确定性。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中科江南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江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于2020年11月17日获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受理。(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临2020－083号公告)

截至2021年7月29日,中科江南就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文件已完成深交所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的回复。

因中科江南聘请的律师事务所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六十四条的规定,深交所于2021年8月18日中止中科江南发行上市审核。上述律师事务所被立案事项与中科江南上市项目无关。(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临2021－065号公告)

中科江南与相关中介机构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申请恢复发行上市审核,深交所于2021年8月31日恢复中科江南发行上市审核。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广电运通金融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1日

证券代码:002651　证券简称:利君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2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魏勇先生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魏勇	否	20,000,000	15.12%	1.94%	2020.12.16	2021.08.3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20,000,000	15.12%	1.94%	–	–	–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股5%以上股东魏勇先生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魏勇	132,262,575	12.80%	48,678,000	36.80%	4.71%	48,678,000	100%	83,584,575	100%
合计	132,262,575	12.80%	48,678,000	36.80%	4.71%	48,678,000	100%	83,584,575	100%

关于上述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及解除质押的相关详细情况参见2021年7月3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本公司公告。

3、股东质押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说明

魏勇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如股份变动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备查文件

1、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确认书。

2、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成都利君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公告编号:临2021－078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2,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瑞茂通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1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1年8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936,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9%,购买的最高价为5.75元/股、最低价为5.45元/股,支付的金额约为人民币527.96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1年8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9,974,56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98%,购买的最高价为6.34元/股、最低价为5.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约为人民币5,590.78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931　证券简称:锋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1－097
债券代码:128143　债券简称:锋龙转债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1年8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社会公众股份。本次回购股份种类为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6.00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8月18日、2021年8月21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1)、《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1－096)。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1年8月31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后续公司将依据股份回购方案,继续推动实施股份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9月1日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